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签署合作协议书等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帝尔激光”）分别于2021年10月27日、2021年11月15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投资人民币20亿元建设公司研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合作协议书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及《帝尔激光研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统称“合作协议”）。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与公司在《关于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合作协议书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中披露的协议主要内容一致。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
- 2、《帝尔激光研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1月13日